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第 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25年 10月 29日召开公司第 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陈裕玲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 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认为: 陈裕玲女士的个人履历、工作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 符合公司副总经理的职责要求,未发现其有违反《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 司章程》规定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 情形,任职资格合法。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的有关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 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董事同意聘任陈裕玲女士 为公司副总经理。

特此公告。

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

陈裕玲女士简历

陈裕玲, 女, 1991年5月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无境外永居住权, 2013年7月至2014年8月任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助理; 2014年9月至2016年12月任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事主管; 2017年1月至2018年6月任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事经理; 2018年6月至2022年8月任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主任; 2022年8月至今任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计划与物流部总监。

截至目前,陈裕玲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